

证券代码：874335

证券简称：苏讯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4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龙来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形成了《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的相关规定，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决定对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170）和《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171）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晓飞、王利、戴智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